

关于停止销售《华泰人寿好孕宝母婴疾病保险》产品的公告

经公司研究决定，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决定自2025年8月31日24时起停止销售《华泰人寿好孕宝母婴疾病保险》产品。

在上述产品停售后，已投保的客户享有的保障权益不会发生变化，公司会继续为该产品客户提供理赔服务、保全服务、增值服务、以及客户咨询、查询、投诉服务等相关后续服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8月1日

